

汕头市龙湖区三旧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乐山路西侧鸥下经联社集体旧村庄 “三旧”改造项目改造方案的公示

为切实做好鸥汀街道鸥下经联社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工作，现将《乐山路西侧鸥下经联社集体旧村庄“三旧”改造项目改造方案》进行公示，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17日。

二、公示方式

（一）网上公示：龙湖区人民政府网站。

（二）改造项目现场：鸥汀街道鸥下经联社公告栏。

三、凡对本改造方案内容有任何意见与建议，请在公示期限内采用书面形式向龙湖区“三旧”办提出，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龙湖区“三旧”办地址：龙湖区韩江路11号（市自然资源局龙湖分局九楼自然资源利用与更新股）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88849209

龙湖区“三旧”改造工作
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8月11日